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rown Up Group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2)

### 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獲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645,960,000 (100%)	0 (0%)	是
2.	(a) 重選Thomas Berg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645,960,000 (100%)	0 (0%)	是
	(b) 重選Morten Rosholm Henriksen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645,960,000 (100%)	0 (0%)	是
	(c) 重選鄭偉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645,960,000 (100%)	0 (0%)	是
	(d) 重選馮炳昂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645,960,000 (100%)	0 (0%)	是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獲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e) 重選熊劍瑞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f)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645,960,000 (100%)	0 (0%)	是
	(g) 重選Brian Worm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645,960,000 (100%)	0 (0%)	是
	(h) 重選袁野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645,960,000 (100%)	0 (0%)	是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	645,960,000 (100%)	0 (0%)	是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新股份(附註)	645,960,000 (100%)	0 (0%)	是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附註)	645,960,000 (100%)	0 (0%)	是
6.	通過加入本公司購回股份的數目，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附註)	645,960,000 (100%)	0 (0%)	是

附註：第4、5及6號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合共有1,0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中表明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Thomas Berg**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Thomas Berg先生、Morten Rosholm Henriksen先生、鄭偉民先生及Brian Worm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馮炳昂先生及袁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天樂先生、劉寧樺先生及周靜女士。